

证券代码：920009

证券简称：丹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2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三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电子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ZHOU ZEQU（周泽奇）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

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 ZHOU ZEQUI（周泽奇）先生、栗艳女士、刘雄志先生、薛知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第三届董事会选举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全体高管人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选举完成之后，进行工商备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2.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 ZHOU ZEQUI（周泽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栗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刘雄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薛知信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郝臣先生、郭永臣先生、朱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董事会提名涂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相关要求，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结合已任职年限，本次提名涂红女士任职独立董事期限至2029年6月29日，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将依照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2.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涂红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郝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郭永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朱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匹配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进度、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总投入 10,000 万元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拟对本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原拟投入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的募集资金 1,500 万元全部划转至建筑工程费；调整后，本项目拟投入的 10,000 万元募集资金将全额用于建筑工程费。除此之外，实施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所需其他资金全部由公司自筹解决。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建设投资	28,420.00	94.11%	10,000.00	10,000.00
1.1	建筑工程费	23,194.85	76.80%	8,500.00	10,000.00
1.2	建筑工程其他费用	1,194.42	3.96%	0.00	0.00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030.74	13.35%	1,500.00	0.00
2	基本预备费	1,420.00	4.70%	0.00	0.00
3	铺底流动资金	360.00	1.19%	0.00	0.00
合计		30,200.00	100.00%	10,000.00	10,00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2026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权益分派实施公

告,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539.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7,754.60 万元人民币。

为拓展公司业务领域,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同时,为优化公司治理机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进行调整,即独立董事由 3 名变更为 4 名,基于《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同步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拟对《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两项现行内控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的以下公告:

编号	制度名称	公告编号	是否需要股东会审批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
1	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2026-064	否	是
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2026-065	否	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71）、《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7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7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0 号——权益分派》，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积极回报全体股东，保障股东合法权益，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87,893,036.9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92,885,422.09 元，本次权益分派预案为：拟以总股本 77,546,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27,141,1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7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坚持会计准则要求,能够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财报审计报告、内控审计报告以及其他专项报告,续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管理层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一、议案二、议案四、议案八、议案九。详细情况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6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